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

专项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5]48100014号

目 录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3
三、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四、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Postal Address: 4th Floor of Tower 2, No.16 Xisihuan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100039
电话 (Tel): +86(10)88219191
传真 (Fax): +86(10)88210558

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瑞华核字[2015]48100014号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徽精密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

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星徽精密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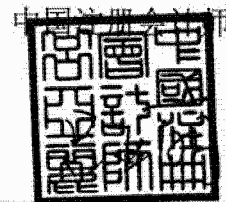
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的审计工作仅限于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不对财务报表其他内容发表任何意见。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星徽精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专项审核报告作为星徽精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亚丽

